

证券代码：601016 证券简称：节能风电 公告编号：2015-061

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15 年 12 月 11 日
- 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42 号节能大厦 2 层会议中心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股份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4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1,582,280,900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89.00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李书升董事长主持。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 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，出席 11 人；
- 2、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 公司董事会秘书张东辉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公司副总经理郭毅、总会计师罗锦辉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 议案名称：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A 股	1,582,274,600	100.00	6,100	0.00	200	0.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1	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	66,722,600	99.99	6,100	0.01	200	0.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无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邓鹏、王娟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参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

决议；

2、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。

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15年12月12日